

中共河南工业大学委员会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开展主题教育谈心谈话的通知

各基层党委（党总支）、各单位：

为推动我校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走深走实，根据《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实施方案》（河工大党发〔2023〕16号）和《关于大兴调查研究的实施方案》（河工大党发〔2023〕17号）要求，结合调查研究开展全员谈心谈话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谈话人员

全体校领导、全体中层领导人员

二、谈话对象

校领导与分管联系单位（部门）班子成员谈心谈话，处级单位（部门）班子成员根据分工与分管联系的系（科室、教研室、实验室、中心、党支部等）全体教职工谈心谈话。

三、谈话内容

紧紧围绕本人调查研究确定的选题、学校“双一流”创建情况、学校“12357 新时代筑峰工程”和内涵发展“八大战略”实施情况、制约学校发展的主要问题、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和党风

廉政建设情况、个人工作生活和重要关切等内容，谈认识、谈问题、谈意见建议。

四、相关要求

1.谈心谈话原则上采取个别谈话的方式，可专门组织安排，也可结合调研、参加座谈会等方式组织安排。谈话时，可以安排1名专门记录人员。

2.谈话时填写《河南工业大学主题教育谈心谈话记录表》(附件1)，谈话结束后由各单位(部门)汇总填写《河南工业大学主题教育谈心谈话情况统计表》(附件2)，所有《谈话记录表》《谈话情况统计表》报送学校主题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3.校领导班子成员谈话材料由党委办公室、校长办公室汇总后，统一报送学校主题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各基层党委(党总支)谈话材料纸质版报送至A416，有电子版的电子版发至zzb@haut.edu.cn，联系人：丁凯强，联系电话：67756557；机关各部门谈话材料纸质版报送至A507，有电子版的电子版发至jgdw@haut.edu.cn，联系人：吴国清，联系电话：67756281。

请各基层党委(党总支)、各单位结合调查研究，有计划、有组织开展谈心谈话工作，于7月7日前完成材料上报。

中共河南工业大学委员会主题教育

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年5月8日